

证券代码：603706

证券简称：东方环宇

公告编号：2022-024

新疆东方环宇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到期赎回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1年7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安排及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17,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为自前次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授权到期之日起，即2021年7月21日起至2022年4月18日，在上述额度及投资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14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1）。

二、已到期赎回的理财产品情况

2022年3月4日，公司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购买定期理财的相关协议，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合计人民币7,000万元，购买上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5日披露的《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近日公司子公司已赎回上述定期保本理财本金7,000万元，实际年化收益率2.98%，获得理财收益222,887.67元。

2022年3月15日，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购买定期理财的相关协议，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合计人民币8,000万元，购买上述理财产品的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6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

近日公司已赎回上述定期保本理财本金 8,000 万元,实际年化收益率 3.21%,获得理财收益 232,175.34 元。

三、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10,000	79.78	-
2.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	8,000	59.84	-
3.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	8,000	42.53	-
4.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10,000	51.45	-
5.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	8,000	41.85	-
6.	保本浮动收益型	9,000	9,000	47.08	-
7.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	7,000	57.87	-
8.	保本浮动收益型	9,000	9,000	71.90	-
9.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	7,000	57.24	-
10.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	8,000	65.42	-
11.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	7,000	22.29	-
12.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	8,000	23.22	-
合计		99,000	99,000	620.47	-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8,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				11.33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				3.98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5,000	
总理财额度				15,000	

注：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特此公告。

新疆东方环宇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04月19日